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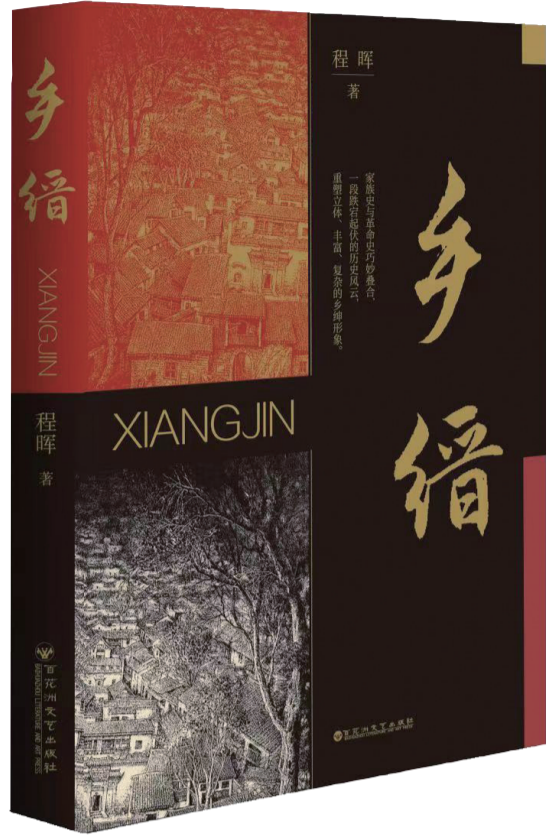
# 乡绅视角下的革命叙事

——评程晖长篇小说《乡缙》 □崔庆蕾

百年中国文学叙事中，革命叙事是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在一定意义上，20世纪的中国最为剧烈的变革图景就蕴含在革命叙事之中。然而，革命叙事作为意识形态建构的一种方式，又总是与各个时期的社会语境紧密联系在一起，在文学史的不同阶段，形成了不同的叙事形态、叙事模式和审美追求，成为复杂而又多元的文学图景。近年来，伴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等重大历史节点的到来，革命历史叙事再次成为作家们青睐的对象，诞生了一批优秀的作品，比如孙甘露的《千里江山图》、庞贝的《乌江引》等等。这些作品在接续革命叙事传统的同时，也体现出明确的求新图变的努力。如何赋予革命叙事更为宽阔的内容和更为深邃的意义，如何更好地接通广大读者，成为作家们努力探索和超克的问题。江西作家程晖的最新长篇小说《乡缙》亦可放置于此一文学脉络之中进行考察，它同样接续了革命叙事传统，同时在叙事上进行了可贵的探索，形成了自己的特点与风格。

《乡缙》讲述了20世纪30至50年代发生在江西高安地区的抗战史、革命史。江西作为革命老区，红色故事遍地流传，英雄人物闪耀历史，有关江西革命的叙事遍布于各个时期、各类体裁的文学作品之中。《乡缙》的独特之处在于，它并不着意以一种雅正的宏大叙事来正面描绘恢弘壮阔的革命史，而是以乡绅为物主来观察和叙述发生在江西地区的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等重大历史事件，从一个特殊视角展现了中国革命的历史细节和地方形态，同时也重塑了革命史中的乡绅形象，将乡绅以一种新的历史形象和结构位置嵌入到革命史的叙事中去。

乡绅作为历史产物在今天已不复存在，但在已有的文学史叙事中并不鲜见，并形成了一条叙事脉络。古典文学的世情小说中不乏这样的人物，现代文学以来的乡土叙事、革命叙事中更是有大量的乡绅形象。但以往的乡绅叙事，呈现出一些带有共性的特点和问题，比如很多作品将乡绅视为人民大众的对立面，进行污名化的叙述和塑造。但实际上，乡绅阶层具有多面性，不能一概而论。一方面，不是所有的乡绅都具有剥削性质，有一些乡绅是通过个人的成功经营来积聚财富，比如《乡缙》中的谢炳坤，他的财富有很多都是通过商业经营得来的。另一方面，在社会革命中，他们发挥了一定的建构功能，起到了动员组织民众甚至推动历史进步的积极作用，比如在《乡缙》中，金贵田就在一定程度上发挥了类似的作用。在抗战中，金贵田积极组织民众进行自我保护甚至是抵抗；在灾荒年中，他利用自身的经济条件组织民众自救，度过饥荒岁月，也一直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在不断成长，最终成为革命的同路人。因此，以往文学史叙事中对于乡绅的“劣绅”界定和形象塑造在一定程度上是有失客观的，遮蔽了乡绅阶层的复杂性。而《乡缙》的一个重要价值和贡献就在于对于这一写作倾向进行了反拨和重构，写出了乡绅这一阶层人物的立体性和丰富性，还原了他们的历史形象，并重新构建了他们



与大历史的关系。

《乡缙》中的乡绅是生活化、具象性的。作品用了大量的笔墨写金、谢两人的明争暗斗以及两大家族复杂的情感纠葛，使人物从阶层的樊笼中走出，成为更具生命质感的人物。两大家族中，不仅金贵田、谢炳坤、熊芙蓉、江翠柳之间有暧昧不清的情感交集，子一代的年轻人之间的情感关系更是错综复杂，尤其是在历史重力的裹挟下，他们的情感关系出现令人唏嘘的诸多错位。这些生活化的情感叙事赋予了历史叙事一种特殊的温度，使乡绅形象具有了更多在地性和日常性，摆脱了以往观念性和符号化的塑造，有了更为具象的肉身。

作品中的乡绅也是具有革命性的。金贵田虽然不是革命者，但在抗战、革命一直起到正面的支持作用，尤其是随着形势发展，他对共产党的革命理念更加认同，成为重要的推动力量。谢炳坤虽然更看重个人财富名利，但在看到革命给人民带来的翻天覆地的变化时，思想发生了深刻转变，在临终之际申请加入党组织。这一行为颇具象征意义，是乡绅阶层向革命的最终靠拢和融入。因此，他们都不同程度地具有革命属性。这种历史定位和形象塑造可谓对于乡绅形象的一次重要重构。

可以说，作品通过对于乡绅的生活化和革命性的书写，塑造了一种迥异于文学史叙述常见的乡绅形象，完成了对于这一叙事脉络的反拨和丰富。当然，作者并没

有去刻意美化这一群体，同样写出了这一群体的局限性。比如谢炳坤在政治立场上的左右摇摆、大局观的缺失、在两性关系上的混乱状况等等。这些局限性的描写更为真实地还原了这个群体复杂的价值观和精神状态，也还原了不同历史事件抵达乡村社会，尤其是乡绅这一阶层时所引起的不同反应，建立了一个观察和分析当代历史的新视角。

## 二

《乡缙》的另一重价值在于通过乡绅这一新视角，实现了对地方性革命史的重构，展现了革命史的一种地方形态。

作品主体部分的叙事时间开始于1930年代，结束于1950年代，这20年正是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两大历史事件复杂交织的历史时段，也是特别能够凸显不同阶层人物在历史合力中走向不同方向的一个特殊时空。作者非常巧妙地将家族史与抗战史、革命史进行了融合，讲述了发生在高安地区的红色历史。作品描绘了抗战时期日本军队在高安地区所进行的惨无人道的侵略行径，展现了战争带给人民的深重伤害。与此同时，作品也叙述了乡绅阶层组织下的人民自卫以及共产党游击队和地下党组织领导的反抗斗争。这种多层次多维度的抵抗力量和行动，正是战争背景下各方力量协同合作的真实图景。作品通过乡绅这一叙事视角，建构了地方性抗战的历史图景，形成了一种别有意味的历史叙事。

与此同时，作品中的家族史和革命史也巧妙嵌套在一起，家族史内蕴着革命史的复杂动向，革命史的起伏影响着家族的命运轨迹。金贵田和谢炳坤的家族性对抗，一定程度上也是不同政治立场的对抗，这一点在子一代的关系中体现得较为鲜明。金贵田的大女儿金蔚蕊嫁给了共产党员许宏志，从华林山游击队开始一步步走向全国战场。二女儿金淑滢嫁给了革命战士杨天元，终生守护革命烈士的亡灵。金家子女都站在了共产党的阵营之中。而谢炳坤的三个儿子更多依附于国民党甚至做了汉奸，成为另一阵营的成员。两个家族在抗战和革命的洪流中走向了不同的方向，显现出历史洪流对于个体生命的深度裹挟，也是大历史之于“具体的人”深刻影响的一种显影。

抗战史与革命史是交织在20世纪上半叶沿海地区城市发展史中的重要历史结构，在民族抗战与解放战争的双重背景下，城市及乡村都经历了一次根本性的洗礼和重组。在此过程中，救亡图存与革命解放形成的双重变奏裹挟着社会各个阶层的人民，促使每个人的精神发生蜕变，也影响着每个人的命运走向。小说描写的高安，可以视为沿海城市发展史的一个历史缩影，它既是地方化和具象性的，也是具有一定普遍性和象征性的。

作为一部革命历史小说，《乡缙》以乡绅为主要人物和视角，完成了对于革命史的地方形态的新叙事，也在微观上重塑了乡绅的历史形象，是一部有着文学史和社会史等多重价值的优秀作品。

## ■创作谈

曾经，耄耋之年的太婆说，我活了一辈子，也就是赚了身边这么些个人啊。

生命是无数场偶然的相遇、必然的告别。人生路上，我们不断遇见树、遇见沙、遇见海、遇见人、遇见万物，又不断告别。谁也不知道，在何时何地，我们已经完成了与他们的最后一面，如同谁也无法保证自己的生命里还能遇见一场大雪。在不断的相遇和告别中，量子纠缠，能量交换，我们遇见的其实是自己，最后回归的亦是自己。

《遇见树》是我从事散文创作35年来最全面的作品精选集，分为“时光篇”“故土篇”“乡野篇”“手艺篇”“古迹篇”5个部分，所选的30余篇散文都是我自己觉得最走心的作品，其中大部分是近几年的新作。故乡海鸟的山山水水、江南大地的古村古镇、西北塞外的荒野戈壁、无穷的远方和无数的人们，是我与世间万物的深情羁绊，也是自己与内心的对话。

“时光篇”里，我遇见一江水、一棵树、一粒沙、一场初雪、一场日出、一个驿站。“一粒沙，不会告诉你它去过多少地方，藏着多少秘密。一粒沙，不会告诉你它有一千岁还是一万岁。一粒沙看着我时，像一位耄耋老人看着一个婴幼儿、一个会转瞬即逝的生命，因此，它的眼神里充满怜悯和慈爱。”“万物互为驿站，人与人就是彼此的驿站。一个人就是一颗星，茕茕孑立、踽踽独行。好在无尽的苍穹之中，总有一些星球星座星系，让累到极点的你靠一靠，歇一口气，再提一口气，继续前行。”分享一点点温暖和前行的力量，是我回归本心的文学追求，自然，我还须努力。

我来自海鸟玉环、古镇楚门，苏沧桑是我的真名，父亲取自“天若有情天亦老，人间正道是沧桑”。20多岁时，就有好几个读者写信称呼我苏老先生、沧桑老先生。孤悬于交通末端的第一个故乡玉环，有大海之大、有江南之美，对于我的文学创作，它是一棵树的根、是一条河的源头，“从一条河抵达大海”，是我心中的文学地图，亦是人生所向。“故土篇”里，我遇见一条老街、一棵梦树、一座孤岛、一碗海鲜面、一个从未真正回得去也从未真正离开过的海岛故乡，“每一个故园梦里，彻夜回响着游子的脚步声”。

梭罗说：“野地里蕴含着这个世界的救赎。”“乡野篇”里，我遇见梯田、船帮、古村、碗窑、一只会笑的山羊、一群不堪重负的骡子。“千年不朽的不是星辰，也不是历史，不是河流，也不是人心，或许只是一条大江奋勇奔流的方向，是人类举起火把和锄头、绝不放下的那个动作。”

“如果一张元书纸开口说话，它发出的声音，一定是水的声音，水声里，是比古井更深的寂寞。”“手艺篇”精选了我历时4年创作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主题的散文集《纸上》的一部分精华：古法造纸、草台戏班、龙井茶农、黄酒陈酿、西湖船娘。回顾所来径，仍然深深怀念这几年那个怀着敬畏心、好奇心、担心、初心、野心的自己，那个全身心投入“疯狂式”“沉浸式”体验而不管不顾的自己。我遇见村里唯一坚持古法造纸的传承人，他看着用竹片反复捶打发酵的菌丝的眼神像看着自己的孩子；我抚摸过在水里浸泡了40多年的捞纸师傅的手；我头部伤口未愈跟了趟草根戏班一个月，还扮上戏装过了一把戏瘾；我带着一堆药横跨新疆行程万里，全然不知蜜蜂如果受惊是可以蜇死一匹大马的；我在凌晨3点和80多岁的老婆婆将腰弯成90度用桑叶喂蚕；我凌晨5点起来和采茶女一起采茶、和茶农一起去市场卖茶。我发现，每一份最原生态的劳力里深藏着难以想象的艰辛和无奈，也深藏着生生不息的古老美德，“美”的背后，竟然蕴藏着如此的披肝沥胆、惊心动魄”。这些篇章是沾着泥土、带着露珠、冒着热气的躬行体验，也是盘桓在我脑海中的天马行空，是时时奔涌的创作冲动，也是突破自我的文字野心。我很欣慰，我完成了自己最想要的文学表达。诚如读者朋友说：“《纸上》名为纸上之辞，却是躬行之获。”

这些年，我书写了很多平凡人不平凡的故事。采访过程中印象最深的，是我克服心理障碍，跟随红十字会器官捐献协调员见证了器官捐献全程，一夜无眠。她说，她曾经护送一位年轻的器官捐献者骨灰去遥远的贵州大山下葬，她对逝者的母亲说，好人一定会有好报的。那位母亲笑了，说，是啊，你看，今天我儿子下葬，天气这么好，师傅给他的墓碑刻得这么好，这就是好报。

“和平年代，读书人的风骨与担当已无需经历战火的考验，但身后仍有无数双眼睛在凝望。”“古迹篇”里，我遇见谢灵运、刘勰、李白、杜甫，遇见苏东坡、贺知章；遇见一把旧铜锁上拴着一枚铜钱和一个绣着莲花的蓝荷包；遇见我的第二故乡西湖，河西走廊的驼铃声、焉支山下两匹隔着栏杆亲吻的马；遇见湮没在时光深处的中国李庄，它将自己化作了一枚带露的草叶，医治着中华文脉的伤。“世界安宁，我们才能听得见自己的耳语。”

守赤子之心，信万物有灵，接人间地气，书万物之美，是我的文学理念，也是我的人生理念。我希望自己的散文，散发的不仅仅是一草一木一石一花一颀一鹏一人的味道，而是整个森林的味道、海洋的味道。这几年散文创作最深刻的感受是：自己站着走着，笔下人物才能立起来；自己亲手触摸，作品才有温度；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文字才会呼吸的好文字。最意外的收获是：和很多笔下的人物成了好朋友，我很珍惜这难得的缘分，这是文学之外的人生收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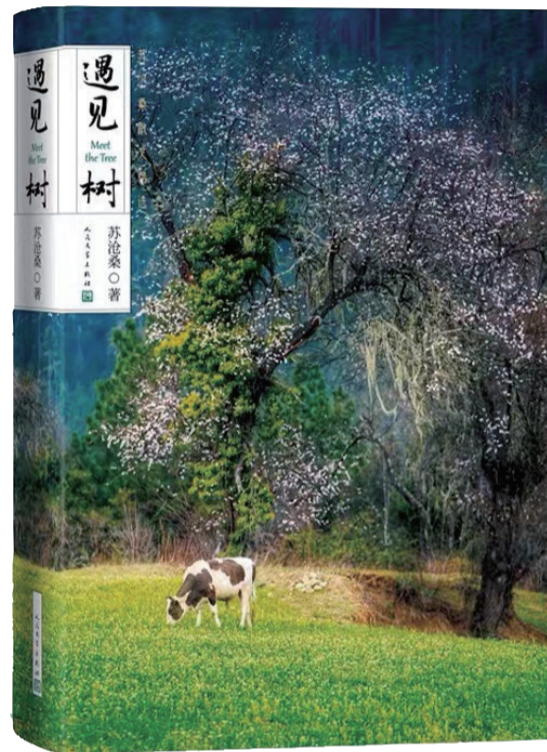
遇见树，遇见万物，也遇见最真的自己。我一直相信，每个人的内心里，都另有一个宇宙，月空、荒野、湖泊、河流，人与人、心与心，一切都敞开着大门。如果宇宙有一颗心，也一定不会关门。

《遇见树》全书配有50余幅与文字相关的风景、场景等精美图片，都是我、我家人和摄影家朋友们所拍。封面图片拍摄于西藏林芝的嘎朗村，一树桃花、一头老牛，其实在画面不远处，还站着一位藏族女子，她身背一个男孩，身旁依偎着一个女孩，天地静美安详，就像我们内心向往的世外桃源。书中有两幅照片，是我故乡的娘家小院和对我生命有着深远影响的桂花树。到了深秋，小院就会铺满金色的阳光和桂花雨，相信无数人心中都有一个娘家小院，它是儿女最好的疗伤地、心灵的港湾。还有一些是我近几年体验生活时的即时记录，比如和草台戏班演员及几个月大就跟着戏班流浪的婴儿的合影，《遇见树》，就像一个灵动幻美的记忆时空，是“精神自我居住其中”的蜗居，是“黄昏里挂起一盏灯”。

希望从我心底流出的文字，在茫茫人海中得遇更多知音，一起遇见树、遇见万物、遇见心中的桃花源、遇见最好的我们自己。感恩生命里所有美好的相遇，即使终将告别。

# 假如宇宙有一颗心

——散文集《遇见树》创作谈 □苏沧桑



# 最后的“隐居者”

——读赵美萍《隐居者》 □沈俊峰

这是一部描写麻风病患者的长篇纪实文学作品。麻风病早年听说过，不了解，只是觉得恐怖。这么多年，我以为这个古老的病种已经绝迹了，没想到，在科学技术和物质生活日益发达的今天，身边居然还生活着这样一群深受麻风病伤害和影响的人。这个不幸的群体，沉潜于时光与社会深处，默然生活，低调得近乎隐居。如果不是旅美女作家赵美萍的这部《隐居者》，他们或许真就成了“隐居者”。所幸他们一直没有被社会遗忘，而是以一种凄美的姿态，步入我们的视野。

《隐居者》给我最初的感受，是感动和震撼。麻风村中众多村民的不幸际遇、曲折命运，以及他们不屈的性格、善良的品质，让人有一种异乎寻常的感受。从大地散发出来的沉静的温暖和无言的包容，我被这样的情绪包裹了。那些带着热度的文字，似乎奔流过作者的生命河床，凝聚了血和泪的灵魂洗礼。

薛怀明和美儿相遇在苦寒的岁月里，拥抱取暖，竟然把破烂不堪的人生过成了一个美丽的传奇。最后，美儿的子女们遵守诺言，打破世俗，将他俩合葬在一起，成全了两人生生世世永不分离的愿望。

李凤玲满怀青春的美好期许，跟丈夫援疆，却不幸患了麻风病。在那个谈“麻”色变的年代，她被丈夫和不谙世事的子女抛弃，几次自杀未遂。回到江苏老家，在刚刚建好的麻风村，她遇见了“有文化”的王伟平。他们在劳动中互相帮助，成为彼此的依靠。“你别担心没人照顾你，我会照顾你一辈子，只要政府允许，我就跟你结婚。”对于李凤玲和王伟平来说，维系感情的不是一纸婚书，而是同病相怜的爱情。

岑百坤在麻风病院遇见了生命中唯一爱过的女人顾国美，但是，顾国美有家庭，他们只能像亲姐弟一样在生活中互相照顾。“岑百坤所有的破衣烂衫都有幸被顾国美的手指宠幸过，然后神奇地脱胎换骨获得新生，他觉得自己也是如此。顾国美不仅缝补了他的衣衫，还缝补了他的生活。”后来，顾国美病愈回家了，但是每年都会骑着车子回麻风病院看他，送去亲手给他做的新鞋，还把他接到家里过年。那天，顾国美的女儿来给岑百坤送鞋子，告诉他：“我妈要我告诉你，她再也不能给你做鞋子了，你现在要省着点穿了，天气好的时候，要经常拿出来晒晒太阳，不要再让鞋子上霉了……”岑百坤这才知道，顾国美已被无情的癌症夺走了生命。“岑百坤拎着几只鞋子踉踉跄跄地走在夯坝上，江风迎面吹来，像她

多情的抚摸。无知的风吹散了他的喃喃自语：给我做鞋子的那个人，永远地走了……”

麻风病患者这个特殊群体，在政府和社会的关爱下，得以有效地获得治疗，生活上也得到了许多照顾。他们参加劳动，采取计分制，多劳多得，基本上自食其力。但是，他们毕竟是麻风病患者，病痛本身，让他们充斥了太多的苦难、沉重、悲凉，甚至绝望；另一方面，他们同样也拥有快乐、温情与美好，甚至比健康人更懂得什么是爱、什么是满足、什么是活着、什么是生命的意义。

掩卷之余，我不免好奇，作者是以怎样深厚的情感、动力和勇气，来完成这部作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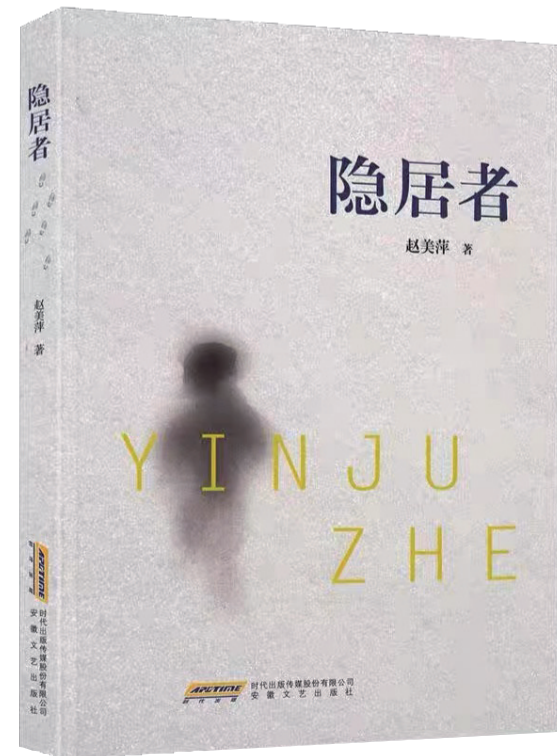
列夫·托尔斯泰说：“一个作家写来写去，最后都会回到童年。”《隐居者》便是一个很好的例证。

与赵美萍相识20多年了。那时，我在一家杂志社做编辑，她居于上海，业余写稿。因为稿件，我们多有联系。后来，仅有小学文凭的赵美萍以写作实力考入湖北省妇联《知音》杂志社，成为一名编辑。此事在当时引起了不小的轰动。几年后，她根据自身经历创作了长篇纪实文学《我的苦难，我的大学》，获得好评，该书以后以《谁的奋斗不带伤》重新出版，荣获“2013年度中国影响力图书奖”。

赵美萍有一个不堪的童年：9岁丧父，为生活所迫，母亲带着她和妹妹改嫁至安徽芜湖，13岁辍学，成了一名“采石女”。那些年，她以稚嫩身躯挥舞铁锤，在尘沙弥漫的采石场，像成年人一样拼命砸石头，依靠卖石子挣钱补贴家用。在如此高的劳动强度下，她没有屈服于命运，抓住一切机会学文化，提高自己，直至后来闯荡上海滩谋求生路。

读《隐居者》，才知道赵美萍的父亲是一位麻风病患者，在治疗中因为用错药不幸辞世。多年来，赵美萍思念父亲，连同那个麻风病患者群体，都成了她心中永远的痛。她发誓要为父亲、叔叔和父亲的病友们写一本书。“愿把这本书当作一面映照我们隐秘内心的镜子，在我们抱怨甚至诅咒命运的不公、生活的不顺时，让我们有一个自省和惭愧的机会。”她期待有更多的人能够尽己所能，给予麻风病患者温暖和尊重。

童年的疼痛和记忆，让赵美萍在多年之后积蓄起了奔腾的激情和创作的动力。她没有为童年的不幸与苦难所累，也丝毫没有沉潜童年不幸的影子而踟蹰不前。



因为，她的心中有一束温暖的光，既照亮了自己，也照亮了别人。她创作《隐居者》，并非仅仅因为她的父亲，更是因为那些麻风病人曾经穿越绝望而黑暗的荒原，才得以抵达今日的新时代。这令她感动。她要借助自己的文字，给他们以温情、止痛、慰藉、关怀。

在苦难的深渊中，写出灿烂的花朵；在血色的黄昏中，写出人性的美。赵美萍不忍撕开麻风病患者疼痛的伤口和他们亲历的苦难，尽可能以云淡风轻的文字，写他们如何努力让伤口开出美丽的花，如何与病魔握手言和、和平相处；写他们在艰难的生活里，如何深情地相亲相爱；写他们在病中经历的凄美而又温暖的爱情。透过这些感人至深的故事，表现出他们的生命绽放出的永不放弃、顽强生存的品质。他们让生命变得高大，让灵魂变得圣洁。

《隐居者》为社会揭开了麻风病患者群体的神秘面纱，展现了一个温暖、温情的世界。中国麻风病防治领域著名专家、从事麻风病研究50多年的江澄老先生这样评价《隐居者》：“字里行间那些撼人的呼喊，总让我感到心潮澎湃、激动不已。”

是的，根扎大地，带着慈悲的书写，才具有震撼人心的文学力量。